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C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9)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概要

- 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53.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62.7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9.3百萬港元或3.7%。
- 毛利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0.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2.0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1.4百萬港元或4.4%。
-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36.3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6.8百萬港元)。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048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022港元)。
-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宣派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GC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2021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262,707	253,419
服務成本		<u>(230,736)</u>	<u>(222,802)</u>
毛利		31,971	30,617
其他收入	7	18,582	383
行政開支		(6,629)	(5,485)
上市開支		(3,166)	(4,449)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u>(211)</u>	<u>(367)</u>
經營溢利	8	<u>40,547</u>	<u>20,699</u>
財務收入	9	-	1
財務成本	9	<u>(208)</u>	<u>(103)</u>
財務成本，淨額		<u>(208)</u>	<u>(102)</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40,339	20,597
所得稅開支	10	<u>(4,029)</u>	<u>(3,82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 總額		<u><u>36,310</u></u>	<u><u>16,772</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元列示)	11	<u><u>0.048</u></u>	<u><u>0.022</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9月30日

	附註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3	1,805	1,702
使用權資產		601	820
按金	14	173	173
		<u>2,579</u>	<u>2,69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4	56,913	27,183
合約資產	15	150,187	130,27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	14,137	11,039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4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5,357	27,546
		<u>246,594</u>	<u>196,477</u>
資產總值		<u>249,173</u>	<u>199,17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390	390
資本儲備	17	–*	–*
儲備		178,376	142,066
權益總額		<u>178,766</u>	<u>142,456</u>

* 金額低於1,000港元。

	附註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9	353
遞延稅項負債		196	174
		<u>285</u>	<u>52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8	23,531	28,7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24,107	14,65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10,741
合約負債	15	2,123	887
租賃負債		522	510
銀行借款	19	15,144	–
即期所得稅負債		4,695	688
		<u>70,122</u>	<u>56,189</u>
負債總額		<u>70,407</u>	<u>56,71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49,173</u>	<u>199,17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GC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前稱陳橋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4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香港從事向公營或私營住宅及商業物業提供泥水工程。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進億有限公司。本集團之最終控股股東為陳橋森先生及陳永平先生。

於2022年10月10日，本公司股份(「股份」)透過股份發售(「股份發售」)的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該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即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惟採用下文附註3所披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且所有數值已列算至千位數(「千港元」)(除非另有說明)。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應用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於2022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 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 所得款項	2022年4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年度改進	2022年4月1日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 的合併會計法	2022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號 (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2022年4月1日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的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 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分類	2023年4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呈報—借款人 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貸款 之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2023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 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2023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於有關準則生效日期或之後的首個期間於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採納。本集團正在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進行評估。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5.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須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審核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於在香港提供的泥水工程，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僅有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

(a) 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泥水工程	<u>262,707</u>	<u>253,419</u>

本集團所有的收益均於報告期間的一段時間內確認。

(b)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以下客戶個別產生的收益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10%以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1	72,810	34,035
客戶2	56,786	89,141
客戶3	30,429	不適用*
客戶4	不適用*	39,358
客戶5	不適用*	28,097

* 佔相關期間收益不足10%。

本集團所有的收益均於香港產生。

7.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青年就業及培訓計劃(附註a)	269	383
保就業計劃(附註b)	18,305	–
其他	8	–
	<u>18,582</u>	<u>383</u>

附註：

- (a) 該金額指根據青年就業及培訓計劃(「青年就業及培訓計劃」)發放的工資津貼。本集團獲撥款僱用青年就業及培訓計劃的受訓人員。本集團有權就每聘用一名受訓人員每月可領取1,500港元的薪金津貼。
- (b) 該金額指根據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發放的工資津貼。僱用僱員並為其支付強積金的僱主將獲提供補貼。於2022年5月至2022年7月期間，本集團獲授工資補貼，用以支付僱員工資及強積金。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及津貼	17,960	14,841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583	560
	<u>18,543</u>	<u>15,401</u>
廠房及設備折舊	453	4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1	246
出售廠房及設備產生之收益	8	–
	<u>453</u>	<u>424</u>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服務成本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4,503,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744,000港元)。

9.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1
財務成本：		
—借款的利息開支	(193)	(97)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5)	(6)
	<u>(208)</u>	<u>(103)</u>
財務成本淨額	<u><u>(208)</u></u>	<u><u>(102)</u></u>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4,007	3,994
遞延所得稅	<u>22</u>	<u>(169)</u>
	<u><u>4,029</u></u>	<u><u>3,825</u></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兩家附屬公司均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陳橋建築泥水裝飾工程有限公司(「陳橋」)及盈威(陳橋)建築泥水工程有限公司(「盈威」)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於報告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惟陳橋符合利得稅率兩級制，據此其應課稅溢利的首2.0百萬港元乃按8.25%計算，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釐定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時，根據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7(a))發行的711,000,000股股份被視為已於2021年4月1日發行，猶如本公司已於當時註冊成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1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36,310</u>	<u>16,772</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50,000,000</u>	<u>750,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元)	<u>0.048</u>	<u>0.022</u>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報告期間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12.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宣派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13. 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0.8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5百萬港元)。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為零的汽車項目產生出售收益約8,000港元。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應收款項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57,254	27,349
減：減值撥備	(341)	(16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56,913</u>	<u>27,183</u>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49,167	21,788
31至60日	5,399	3,757
60日以上	2,688	1,804
	<u>57,254</u>	<u>27,349</u>

提供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14日至6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以港元計值。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泥水工程預付款項	67	62
上市開支預付款項	7,750	6,448
其他預付款項	120	334
其他應收款項	4,513	2,738
按金	1,860	1,630
	<u>14,310</u>	<u>11,212</u>
減：非流動按金	(173)	(173)
流動部分	<u>14,137</u>	<u>11,039</u>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乃以港元計值。概無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出現減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各報告期末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15.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計入合約資產／(負債)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未開票收益	87,693	72,802
應收泥水工程保留金	62,744	57,684
合約資產總值	150,437	130,486
減：減值撥備	(250)	(214)
合約資產淨值	150,187	130,272
合約負債	(2,123)	(887)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357	27,546
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25,341	27,522

附註：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已抵押的短期銀行存款的年利率分別約為0.13%及0.11%。

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港元計值。

17. 股本、資本儲備及儲備

(a)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面值等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10,000,000,000股股份		
於2021年4月1日及2022年3月31日的結餘	50,000,000	500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1)	9,950,000,000	99,500
於2022年9月30日的結餘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		
每股0.01港元的39,000,000股股份		
於2021年4月1日、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9月30日的結餘	39,000,000	390

附註：

1. 根據股東於2022年9月13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通過增設9,9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由500,000,000港元增至100,000,000港元。
2. 根據股東於2022年9月13日通過的決議案，於2022年10月10日，本公司通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7,110,000港元資本化而配發及發行合共711,000,000股按面值列賬繳足的股份(「資本化發行」)予進億有限公司。
3. 就上市而言，本公司按每股股份0.5港元的價格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總現金代價(未扣除包銷佣金及股份發售相關開支)為125,000,000港元。股份已於2022年10月10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b)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重組完成後現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合併股本。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u>23,531</u>	<u>28,707</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分包商勞工成本	14,541	6,976
—應計員工成本	2,627	2,378
—應計上市開支	6,532	4,852
—訴訟案例撥備	335	335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u>72</u>	<u>115</u>
	<u>24,107</u>	<u>14,656</u>
	<u>47,638</u>	<u>43,363</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港元計值，且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u>23,531</u>	<u>28,707</u>

19. 銀行借款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有抵押		
— 稅項貸款	<u>15,144</u>	<u>—</u>

稅項貸款乃以港元計值，並按取決於市場的浮動利率計息。

稅項貸款融資以陳橋森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及陳橋森先生擁有的一項物業的法定押記作抵押。

上述擔保於上市後解除。

20. 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之交易

於報告期間，以下交易乃與關聯方進行：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與本集團之關係			
向以下各方所支付的薪金 及退休金成本：			
陳翠盈小姐	陳橋森先生之女兒	265	250
陳鎮威先生	陳永平先生之兒子	<u>266</u>	<u>218</u>

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b) 主要管理層酬金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董事。就僱傭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酬金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花紅	1,788	1,515
退休金成本— 定額供款計劃	<u>18</u>	<u>18</u>
	<u>1,806</u>	<u>1,533</u>

21. 或然負債

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2. 報告期後事項

就上市而言，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5港元之價格予以發行，總現金代價為125,000,000港元(未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股份發售相關開支)。此外，憑藉上市，711,000,000股股份已透過資本化方式予以發行。本公司股份已於2022年10月10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間末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重大事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22年10月10日(「上市日期」)通過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為香港泥水承建商。本集團進行的泥水工程主要包括批盪、瓷磚鋪設、砌磚、鋪設地台及雲石工程。

儘管香港經歷了第五波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的業務產生若干不利影響，但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充分利用其競爭優勢，抓住市場機遇，從而將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於香港泥水行業的良好往績記錄以及與部分主要客戶的長期關係，使本集團不斷受邀參與泥水工程招標。與本集團部分主要分包商的穩定關係，確保有穩定的勞動力供應來執行泥水工程。經驗豐富及敬業的管理團隊，以及嚴格的質量控制及環境影響控制，令工人可於安全的環境下執行泥水工程。

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53.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62.7百萬港元，增加約9.3百萬港元或3.7%。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在若干正在進行的大型項目中施工量增加，包括(1)香港國際機場的商業項目，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貢獻收益約69.0百萬港元；(2)啟德體育公園項目，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貢獻收益約30.4百萬港元；及(3)社區隔離治療設施項目，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貢獻收益約27.7百萬港元。

於2022年9月30日，我們手頭有45個項目(2022年3月31日：39個項目)，積存項目價值約為620.5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758.1百萬港元)。本集團擁有穩定的積存項目價值，且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未來一年的財務表現仍將保持穩定。

前景

行政長官在《2022年施政報告》中提出，(i)受古洞北、粉嶺北及坪輦進行的新界東北新發展區建設預計會提供超過50,000個公營及私營界別的住宅單位；(ii)根據於2021年推出的《長遠房屋策略》，於2022–23年度至2031–32年度的十年期間住房供應目標為430,000個單位；及(iii)未來數年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年均持續投資基礎設施的推動下，預計泥水工程總值將維持穩定增長。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集中部署資源，爭取在香港獲得更多及規模更大的泥水工程項目。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53.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62.7百萬港元，增加約9.3百萬港元或3.7%。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在若干正在進行的大型項目中施工量增加，包括(1)香港國際機場的商業項目，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貢獻收益約69.0百萬港元；(2)啟德體育公園項目，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貢獻收益約30.4百萬港元；及(3)社區隔離治療設施項目，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貢獻收益約27.7百萬港元。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用、材料及工具成本以及直接勞工成本。

服務成本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22.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30.7百萬港元，增加約7.9百萬港元或3.6%。服務成本增長一般與收益增長相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從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0.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2.0百萬港元，增加約1.4百萬港元或4.4%。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服務成本增幅低於收益增幅所致。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12.2%及12.1%。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0.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8.6百萬港元，增加約18.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自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收取約18.3百萬港元的政府補助，而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收到有關政府補助。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5.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6.6百萬港元，增加約1.1百萬港元或20.9%。該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酬酢開支增加。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0.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0.2百萬港元，增加約0.1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約0.1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約4.0百萬港元及3.8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6.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6.3百萬港元，增加約19.5百萬港元或116.5%。該增加主要由於其他收入增加約18.2百萬港元及毛利增加約1.4百萬港元，而該增加被上述行政開支增加部分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需要保持穩健的營運資金流動性，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股本、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及銀行借款。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產淨值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176.5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140.3百萬港元)及約25.4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27.5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

股份於2022年10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從彼時起概無變動。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主要由已發行股本、儲備及銀行借款組成。

銀行借款

於2022年9月30日的銀行借款為稅項貸款融資約15.1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無)。該等稅項貸款乃以港元計值並按浮息計息。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報告日期的借款總額(即銀行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22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為約8.5%。

由於2022年3月31日並無未償還的銀行借款，故2022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

淨債務權益比率

淨債務權益比率按各報告日期的債務淨額(即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計算。

淨債務權益比率不適用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9月30日，原因為本集團於兩個日期均有淨現金狀況。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了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滿足其融資要求。

資本支出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約0.8百萬港元的資本支出(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5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及承擔

董事確認，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承擔。

資產抵押

於2022年9月30日，稅項貸款融資以陳橋森先生的個人擔保及陳橋森先生所擁有物業的法定押記作擔保。

上述擔保於上市時解除。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以及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極微。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微不足道，而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外匯對沖。

金融工具

於2022年9月30日，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管理層管理有關風險以確保及時且有效地實施合適的措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有77名(2022年3月31日：83名僱員)由本集團直接僱用並位於香港的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方案包括薪金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其各自的資歷、職位及職級考慮僱員的薪金。本集團設有年度審查系統以評核僱員的表現，而此構成加薪、花紅及晉升決定的理據。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釐定。

報告期後事項

就上市而言，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5港元的價格予以發行，總現金代價為125,000,000港元(未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股份發售相關開支)。此外，隨著上市，711,000,000股股份已透過資本化方式予以發行。股份於2022年10月10日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除上述披露外，自報告期間末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22年10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25百萬港元，而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1.8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有關股份發售的開支)(「**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將會按照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2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一致的方式動用，其詳情概述如下：

目的	百萬元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為本集團項目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67.0	73.0%	2023年3月
擴充本集團人力及租賃額外辦公室	9.9	10.8%	2024年3月
購買機器及車輛	2.7	2.9%	2024年3月
採購企業資源計劃系統	1.9	2.1%	2023年3月
購買木板及底護板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職業安全	1.4	1.5%	2024年3月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8.9	9.7%	2023年3月
總計	<u>91.8</u>	<u>100%</u>	

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概無變動。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宣派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以及(如適用)企業管治守則之建議最佳常規。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已委任陳橋森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陳橋森先生自2005年起已運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陳橋森先生擔任將使本集團於制訂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時更敏捷、更有效率及更具效益。董事會相信，由經驗豐富及優秀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營運足以平衡權力與權限。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陳橋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然而，董事會仍將根據現況不時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以保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經本公司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上市日期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2年9月13日通過書面決議案，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

於上市日期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10年期間內有效。

管理合約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除與任何董事或本公司全職聘用的任何人士訂立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競爭權益

陳橋森先生、陳永平先生及進億有限公司(統稱「**控股股東**」)已於2022年9月18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承諾**」)。控股股東各自已確認，於上市日期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期間，其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各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且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確定，於上市日期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期間，控股股東並無違反不競爭承諾中作出的承諾。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於上市日期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設有符合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D.3.3及D.3.7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提供重要意見、監察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審核程序，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成員為于志榮先生、黃虹博士及盧其釗博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志榮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本中期業績公告所載會計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有關會計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亦符合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於本公司網站www.chankiu.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本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業績公告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就期內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及竭誠奉獻以及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士的支持深表謝意。

代表董事會
GC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橋森

香港，2022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橋森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永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虹博士、于志榮先生及盧其釗博士。